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0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511 号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源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源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源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源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源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86元，共计募集资金39,72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79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人民币26,320,754.47元，税款人民币1,579,245.53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36,93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公司于2018年2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63.7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124.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5,124.1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0,223.14
	利息收入净额	B2	2,351.25
	短期补充流动资金	B3	9,400.00
	短期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B4	8,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5	5,627.9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28.22
	利息收入净额	C2	5.70
	短期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C3	1,4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4	1.8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1,851.3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356.95
	短期补充流动资金	D3=B3	9,400.00
	短期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D4=B4+C3	9,4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5=B5+C4	5,629.7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 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实施募投项目“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泽川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川家具公司）增资4,700.00万元；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实施募投项目“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的泽川家具公司增资4,000.00万元。为更好的监管募集资金，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与泽川家具公司、广发证券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实施募投项目“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的泽川家具公司增资 17,000.00 万元。为更好监管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与泽川家具公司、广发证券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泽川家具公司实际增资 25,700.00 万元。

由于公开发行可转债需要，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保荐机构，并与国泰君安签订了相关保荐协议。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泰君安将对剩余募集资金使用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变更，本公司、泽川家具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271.50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2090 号）。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1

年3月5日,公司已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4,8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1年度,公司实际运用闲置募集资金4,6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200万元,尚余1,400万元未归还。2022年1月20日,公司已将剩余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4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4.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5月,“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结项,累计投资总额19,181.90万元。2022年9月,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1.8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 “年产86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新增年产9.76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变更事项

在公司申请IPO的过程中,因受限募投项目用地的情况,原本规划的“年产86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新增年产9.76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建设地点分别位于上墅乡上墅村以及塘浦工业园区,导致项目若仍按原计划进行投入,不能发挥企业集约化、规模化的优势,同时不利于生产经营管理。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以终止“年产86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和“新增年产9.76万件沙发技改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7,592.87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投入“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剩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2. “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1年6月,该项目已于2021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1)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年产53万件沙发扩建项目”智能仓储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递铺街道塘浦工业园区2-5幢”变更为“递铺街道双桥路533号”,导致项目进度有所延期;(2)受外部环境影响,智能仓储相关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工作存在较大程度延迟。

3.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1年12月。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1）前期政府开展土地招投标的时间较预计实施时间有所推迟，导致项目进度有所延期；（2）受外部环境、浙江地区梅雨季等不利天气因素影响，项目施工进度不及预期。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2年5月。该项目已于2022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再次延期的主要原因：2021年以来，受外部环境影响，项目进度有所延后。为尽快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将稳步推进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原因系该项目属于技术项目，旨在长期提升公司设计开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124.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4]						1,628.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454.7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4]						31,851.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3.9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	否	13,479.07	10,165.21	10,165.21		10,165.21		100.00	2021 年 3 月	[注 1]	[注 1]	否
年产 86 万件家具及配套五金件扩建项目	是	13,349.34										是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52.23	2,504.25	2,504.25		2,504.25		100.00	2020 年 10 月	[注 2]	[注 2]	否
新增年产 9.76 万件沙发技改项目	是	4,243.53										是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一期项目	否	17,592.87	17,592.87	17,592.87	1,628.22	19,181.90	1,589.03	109.03	2022 年 5 月	[注 3]	[注 3]	否
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是		4,861.84	4,861.84	1.83	5,629.76		115.79				否
合 计		35,124.17	35,124.17	35,124.17	1,630.05	37,481.12	1,589.0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一)2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一)3之说明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三(一)4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一(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根据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投产期第 1 年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1,494.52 万元,第 2 年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3,406.24 万元,第 3 年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3,310.65 万元,第 4 年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3,212.20 万元。公司第 1 年实际实现效益为 1,269.43 万元,第 2 年实际实现效益为 862.25 万元,第 3 年实际实现效益为-235.81 万元,第 4 年实际实现效益为-187.26 万元。实际实现效益未超过承诺效益,主要系:

(1) 2022 年全球经济低迷,公司主要的北美海外市场通胀居高不下,海外家具市场需求减弱,公司整体销售规模同比下降;(2) 公司大客户面向海外终端市场,受外部环境影响,海外终端消费者线上消费的比例提升,由于线上消费无法亲身体验,终端消费者无理由退货的比例较线下有大幅提升,公司为拓展并维系大客户业务给予部分让利

[注 2]该项目属于技术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注 3]根据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投产期第 1 年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2,857.81 万元,公司第 1 年实际实现效益为-248.51 万元。实际实现效益未超过承诺效益,主要原因见[注 1]。

[注 4]不包含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 划累计投入 金额(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 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 业园一期项目	年产 86 万件家具及配套 五金件扩建项目	17,592.87	17,592.87	1,628.22	19,181.90	109.03	2022 年 5 月	[注]	[注]	否
	新增年产 9.76 万件沙发 技改项目									
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	中源家居研发设计培训中 心建设项目	1,547.98	1,547.98		1,661.94	107.36				否
	年产 53 万件沙发扩建项目	3,313.86	3,313.86		3,965.99	119.68				否
	中源家居未来工厂产业园 一期项目	1.83	1.83	1.83	1.83	100.00				
合 计		22,456.54	22,456.54	1,630.05	24,811.6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根据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投产期第 1 年承诺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2,857.81 万元，公司第 1 年实际实现效益为-248.51 万元。实际实现效益未超过承诺效益，主要原因详见附件 1。